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1.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5 年度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
报告

第一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规定，霍山县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是：

（一）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四）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五）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七）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仅包括局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1304.4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62.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95.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59.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9.52	本年支出合计	61	1459.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1459.52	总计	65	1459.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459.52	1397.16						62.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4.42	1242.06						62.36
20404			检察	1304.42	1242.06						62.36
2040401			行政运行	1124.61	1062.25						62.3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95	170.95						
2040410			检察监督	8.86	8.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49	9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49	9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6	6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3	3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1	59.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1	59.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61	5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9.52	1213.64	245.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04.42	1058.54	245.88			
20404			检察	1304.42	1058.54	245.88			
2040401			行政运行	1124.61	1058.54	66.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95		170.95			
2040410			检察监督	8.86		8.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49	9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49	9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6	6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3	3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1	59.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1	59.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61	5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7.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242.06	1242.06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5.49	95.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9.61	59.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97.16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1397.16	1397.1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1397.16	总计	58	1397.16	1397.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97.16	1151.28	245.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42.06	996.18	245.88
20404			检察	1242.06	996.18	245.88
2040401			行政运行	1062.25	996.18	66.0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95		170.95
2040410			检察监督	8.86		8.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49	95.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49	95.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66	63.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3	31.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61	59.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61	59.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61	59.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5.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11.75	30201	办公费	19.7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45.58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83.87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78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3.12	30207	邮电费	0.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68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13.79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46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40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61.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50.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1.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8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14.7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84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50.18	公用经费合计					1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1459.52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459.52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6.51 万元，增长 2.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459.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7.16 万元，占 95.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2.36 万元，占 4.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459.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3.64 万元，占 83.2%；项目支出 245.88 万元，占 16.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397.16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1397.16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9.26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7.16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5.7%。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9.26 万元，增长 7.6%。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7.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242.06 万元，占 88.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5.49 万元，占 6.8%；住房保障（类）支出 59.61 万元，占 4.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8.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特定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其中：基本支出 1151.28 万元，占 82.4%；项目支出 245.88 万元，占 17.6%。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33.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2.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的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0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特定转移支付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检察监督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增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1.2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50.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1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10.03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

部分食堂食材费本年度列入基本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6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六安市霍山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四）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7 个项目,涉及资金 451.3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院各项制度基本完善,资金使用和管理基本趋于合理,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年度支出严格按照市财政预算批复的资金执行,按照《财务管理办法》

在年内完成预算支付工作，未存在超支预算的情况，保障了检察业务主责主业和年度重点工作，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已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资金使用和管理基本规范合理，保障了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等法律监督职能的履行，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 867 件，结案 786 件；注重提升干警能力建设，举办了各类培训班。以更高水平的检察履职助推平安霍山建设，有力地促进了基层社会治理，更加全面推动检察事业发展。预算执行情况得 9.96 分，产出指标得 49 分，效益指标得 24 分，满意度指标得 10 分。总共得分 92.96 分，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65 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院办公正常运转，提高物业管理水平，促进了检察业务和检察监督，较好地保障了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的履行。

我部门无所属单位，2025 年，我部门未组织开展所属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

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27 分。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4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目标，通过全力保障各项办案所需经费支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促进检察事业发展，保障我院办公正常运转，提高物业管理、食堂会务、环境绿化管理水平，保障检察职能正常运转；二是全力保障“两房”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确保工作信息安全通畅，提升智慧检务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初设定目标较为宽泛，预算编制不够科学，执行率较低；二是各部门对绩效目标认识不深，重视程度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根据项目情况，合理设定目标；二是加强绩效管理重视程度，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

“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099-非部门预算单位			实施单位		083001-霍山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期限			2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00	65.00	40.77	10	62.7%	6.2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65.00	65.00	40.77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全力保障各项办案所需经费支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促进检察事业发展，保障我院办公正常运转，提高物业管理、食堂会务、环境绿化管理，保证检察职能正常运转，提高检察办案和办公现代化水平。全力保障“两房”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确保工作信息安全通畅，提升智慧检务水平。					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通过全力保障各项办案所需经费支出，确保检察业务顺利开展，促进检察事业发展，保障我院办公正常运转，提高物业管理、食堂会务、环境绿化管理水平，保障检察职能正常运转，提高检察办案和办公现代化水平。全力保障“两房”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确保工作信息安全通畅，提升智慧检务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维护面积		≥6000平方米	6500平方米	5	5	
			技术楼各项维修次数		≥15次	16次	5	5	
		质量指标	物业维护专业合格率		≥95%	90%	5	2	因办公楼年代较长，部分维修难度较大。
			维修验收合格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按进度完成经费支付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绿化成本		≤40万元	19.6万元	10	10	
	电梯、消防、空调维护费		≤15万元	6.4万元	5	5			
	两房维修（护）费		≤10万元	15.43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物业费及“两房”维护费整体水平		不低于全县物业管理费平均水平	达成预期指标	5	5	
			设备维护及时效率		≥80%	85%	5	5	
		社会效益	保障本院更好履职，提升群众安全感		≥80%	85%	10	10	
		生态效益						0	
		可持续影响	保障“两房”及设备正常运转		使用年限不低于折旧报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3.27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 部门评价结果。

《2025 年度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2025 年度“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5 年度“专项业务费-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